

宏利智晰 投資服務

現有客戶推廣計劃



新開設月供投資計劃可享高達\$500港元現金獎賞！

宏利智晰投資服務現有客戶推廣活動條款及細則

1. 宏利智晰投資服務現有客戶推廣活動（「本推廣活動」）於2021年4月16日至6月30日期間進行，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
2. 只有宏利智晰投資服務的現有帳戶持有人才可參與本推廣活動（「合資格客戶」）。
3. 每個合資格單名或聯名宏利智晰投資服務帳戶並符合第4項的條件都可獲得以下獎賞乙套。
4. 認購費退回作為現金獎賞：(i) 月供投資計劃的首3次每月基金認購的認購費及(ii) 持有期終結日之前的所有認購費，均可獲退回作為現金獎賞，退回總額上限為\$500港元，條件如下：

條件是合資格客戶在推廣期內於宏利智晰投資服務帳戶 (i) 首次開設月供投資計劃及(ii) 成功完成首3次每月基金認購，即可獲得上限為\$500港元的認購費退回。每月最低認購金額為\$1,000港元（每項基金中的每一類別），而每項基金中每一類別的月供投資計劃，須由\$20,000港元的最低持有額開始。

「持有期」定義如下：

開設月供投資計劃的日期起	至持有期終結日
2021年4月16日至4月30日	2021年7月31日
2021年5月1日至5月31日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6月1日至6月30日	2021年9月30日

5. 合資格客戶符合所述第4項的獲獎條件後，將收到宏利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宏利」）於推廣期結束後四個月內的電郵通知。有關獎賞將於推廣期結束後五個月內存入客戶之宏利智晰投資服務帳戶下的港元現金帳戶。
6. 本推廣活動不適用於任何現有宏利員工或代理人。
7. 每個符合條件的帳戶只可獲得乙套獎賞。符合條件的聯名帳戶，只可獲得乙套獎賞存入相同聯名港元現金帳戶。
8. 宏利有權隨時修改本條款及細則，無須事前通知。如有爭議，宏利有絕對權利決定有關本推廣活動的所有事項，包括但不限於：終止本推廣活動、推廣期、派發獎賞的時間之更改或取消獎賞，以及判定領取獎賞人士的資格。

投資涉及風險。投資者不應只單靠本資料而作出投資決定，而應仔細閱讀銷售文件（如適用），以獲取詳細資料，包括任何投資產品的風險因素、收費及產品特點。本文件由宏利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刊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並未有審閱此文件。